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4月9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1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立即安排相关部门对函中所提情况进行核查，现将有关事项回复公告如下：

事项一、2020年4月3日，你公司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称，“公司生产的卡波姆作为关键原料用于消毒杀菌产品中”，“在目前疫情影响下，卡波姆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迅猛，供应处于较为紧张的状态”。4月7日，你公司股票涨停。同时，有媒体报道称，你公司日化事业部总经理任少华在其朋友圈公布3月份公司销售额已突破1.16亿元。截至目前，你公司未披露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你公司“互动易”平台披露信息与事业部总经理在其朋友圈发布信息均未在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发布，请你公司说明上述行为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情形，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影响公司股价的情形。

### 【回复】

公司卡波姆产品作为一种凝胶基质，因其具有增稠、悬浮、流变改性等性能，能够用于免洗消毒杀菌产品中。2020年2月中旬以来，由于疫情的影响，该产品的生产和订单需求量呈上升趋势，并于3月份基本达到设计产能；公司于4月3日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的信息，是基于目前公司卡波姆生产及销售订单客观实际情况，根据投资者的提问并经过审慎判断后对有关投资者的回复（详细销售额、产能、产量及订单情况见事项二回复），并非公司主动发布，故而不

存在迎合市场热点情形。

公司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于 3 月在其朋友圈发布了涉嫌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事业部 3 月销售额信息，公司发现后已对其进行批评教育并责令删除，但仍被个别媒体引用至关于卡波姆涨价的相关报道中。我公司经了解，公司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的上述行为系其个人行为而非公司授意，且其对有关销售数据之陈述亦未经公司审核确认，不存在公司故意迎合市场热点的情形。

该数据并非卡波姆产品销售额数据，但由于公司日化材料及特种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上述不当的个人行为仍给媒体及投资者造成了一定的误导，对此，公司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会加强对有关中高层管理人员信息披露方面的培训及监管，严防有关事项再次发生。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在指定报刊及网站上披露公司的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以此为契机，组织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进行认真学习，尤其在个人朋友圈、微信公众号等自媒体信息发布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对外发布流程、严格把关，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避免对投资者的误导，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事项二、请结合你公司卡波姆的生产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目前销量、销售金额、在手订单、收入占比等情况，说明上述业务对你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及可持续性，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

1、卡波姆产品的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销量情况

目前公司卡波姆产品产能约5,000吨/年，近三年来产量、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月	2020年2月	2020年3月
产能(t)	5,000	5,000	5,000	417	417	417

产量(t)	2,301	2,036	2,410	229	234	398
产能利用率	46%	41%	48%	55%	56%	95%
销量(t)	2,184	2,019	2,449	39	356	411

2020年2月，公司卡波姆产品因春节开工时间影响，当月产量与1月基本持平，但由于疫情影响，从2月起，卡波姆订单需求量加大，销量上升。

2、卡波姆销售额、在手订单、营收占比、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可持续性 & 风险提示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前三季度
销售额（万元）	9,046	8,789	7,781
占公司收入比例	4.4%	4.2%	3.96%

公司卡波姆产品在手订单约1,755吨，公司目前正有序地按照生产订单进行交付。

自2月疫情以来，公司生产的卡波姆产品由于部分型号能够使用于消毒杀菌产品中，需求较为旺盛，但由于其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不高，同时结合疫情的发展以及替代产品情况，公司预计其供应紧张状态会在下半年有所缓解，将不具有可持续性，本次卡波姆产品的业绩变化暂时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但不排除在疫情持续下，可能会有持续缺货的情形，如未来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定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事项三、请自查你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来三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回复】**

经自查，近一个月，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发布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

持计划实施结果暨未来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4），披露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顾斌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徐三善先生，董事赵经纬先生及监事李兴华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公司部分股份，其中计划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5月20日合计减持不超过3,311,48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6039%），该减持计划将于2020年5月20日届满，未来不排除会有减持计划的可能性。

**事项四、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

无。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